

中发村 B242号
2016年8月22日收

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

特 急

关于转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防灾减灾和

救灾减灾工作的紧急通知的通知



關於辦理「關於」

關於辦理「關於」

關於辦理「關於」

關於辦理「關於」

關於辦理「關於」

山洪、地质灾害及其他衍生灾害，及时排查、消除自然灾害可能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的各类隐患；强化多部门联合会商，充分实现信息和资源共享，努力提高预报的精准率和预见性。要加密预测、预报频次，滚动发布最新情况，力争为受灾群众转移、防灾救灾打出更多提前量。要充分发挥监测预警系统和群测群防体系作用，暴雨洪水来临前、水库泄洪前和蓄滞洪区运用前要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留足避险转移时间，切实做到覆盖到村、落实到人，不漏一户、不落一人，力争“不死人、少伤人”。对于存在人员转移

困难的地区，要提前组织群众转移，必要时可先转移老人、病人、残疾人、留守儿童、孤寡老人等弱势群体。要提前组织群众转移，必要时可先转移老人、病人、残疾人、留守儿童、孤寡老人等弱势群体。要提前组织群众转移，必要时可先转移老人、病人、残疾人、留守儿童、孤寡老人等弱势群体。

三、强降雨期间应提前做好避险转移准备

强降雨可能引发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强降雨、山洪、泥石流、山体垮塌、台风等自然灾害风险时，要非常警惕重点区域，及时开展巡查，相关地区要坚决、果断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群众避险转移，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强降雨期间，要非常警惕重点区域，及时开展巡查，相关地区要坚决、果断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群众避险转移，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成不必要的伤亡。

四、妥善安置转移受灾群众

受灾地区要通过分散安置和集中安置相结合的方式，做好受灾群众临时安置工作，确保受灾群众有饭吃、有衣穿、有住处、有干净卫生的饮用水、有医疗服务、有防疫知识。

要科学选择安置地点，避开地质灾害易发区、山洪灾害易发区、低洼易涝区、风口等危险区域，确保安全。要因地制宜，采取集中安置和分散安置相结合的方式，优先利用学校、村委会、企事业单位、闲置房屋等安置受灾群众。要统筹考虑安置点的饮水、用电、通信、交通、防疫等条件，确保安置点安全、卫生、有序。要加强对安置点的巡查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安全隐患。要加强对受灾群众的宣传教育和心理疏导，引导他们积极配合转移安置工作。

七、救灾物资保障能力

要充分发挥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四级救灾物资储备库的作用，确保工作急需。要统筹考虑救灾物资的储备、调拨、发放等环节，确保救灾物资及时到位。要加强对救灾物资的监督检查，确保救灾物资的质量和数量。要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救灾物资的捐赠和发放，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救灾工作的良好氛围。

要建立健全救灾物资保障长效机制，提高救灾物资保障能力。要加强对救灾物资储备库的建设和管理，确保救灾物资储备充足、管理规范。要加强对救灾物资调拨和发放的协调配合，确保救灾物资及时到位。要加强对救灾物资发放的监督检查，确保救灾物资发放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八、做好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

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。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宣传教育和心理疏导，引导他们积极配合转移安置工作。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监督检查，确保转移安置工作有序进行。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总结评估，不断提高转移安置工作的水平。

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宣传教育和心理疏导，引导他们积极配合转移安置工作。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监督检查，确保转移安置工作有序进行。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总结评估，不断提高转移安置工作的水平。

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宣传教育和心理疏导，引导他们积极配合转移安置工作。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监督检查，确保转移安置工作有序进行。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总结评估，不断提高转移安置工作的水平。

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宣传教育和心理疏导，引导他们积极配合转移安置工作。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监督检查，确保转移安置工作有序进行。要加强对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工作的总结评估，不断提高转移安置工作的水平。

充分考虑天气、运输等因素，安排专人负责对供货方交货、灾区接收、向受灾群众发放等各个环节的验收工作，坚决避免将质量不合格物品发放到受灾群众手中。

六、加强救灾力量协调配合

有关方面要各司其职，各尽其责，充分发挥各级各类自然灾害救助应急综合协调机构的统筹协调作用，不断完善部门协作机制，加强军地之间、部门之间、区域之间、系统之间的协调联动，健全统一指挥、反应灵敏、协调有序、运转高效的工作机制。各部门要根据需要，及时派出工作组、专家组、党员先锋队、民兵

消防官兵、公安干警和民兵预备役人员的骨干作用，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有序参与防灾减灾工作。

七、加大宣传工作力度

要持续加大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力度，特别是要针对山洪、泥石流、山体滑坡等突发性灾害，向社会公众尤其是中小学生、社区居民、务工人员、工矿企业职工等广泛普及灾害风险知识以及自救互救、避险逃生等技能，引导居民、家庭和社区购买储存食品、饮用水和其他生活必需品，切实提升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。要指导灾区做好肠道疾病、皮肤病等疾病防治和健康防护知识的宣传教育，视灾区需求开展心理援助，确保受灾群众和参与救灾人员的身心健康。进一步强化新闻宣传工作，充分利用广播、电影、电视、报刊等传统媒体和互联网、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，大力宣传党和政府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成效，广泛宣传抗洪救灾过程中涌现出的英雄模范和先进事迹，认真回应群众诉求和社会热点，为防灾减灾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